

# 泉州师范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泉师工〔2025〕1号

## 关于开展庆祝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工会、直属工会小组：

为庆祝第115个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，增进教职工之间的交流与互动，提升广大女教职工的荣誉感、幸福感和获得感，为开创特色鲜明的一流应用型大学建设新局面贡献巾帼力量，经研究，决定于近期开展2025年庆祝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系列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时间

2025年3月份

### 二、活动主题

建功新时代 巾帼绽芳华

### 三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以二级工会和直属工会小组为单位，围绕单位中心工作，结合单位实际和女教职工需求，灵活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新颖、积极向上、吸引力强的彰显新时代女性风采的庆祝活动。

（二）组织参加泉州市妇联、泉州市总工会、泉州市教育工会等有关部门开展的庆祝活动。

### 四、活动经费

（一）各单位活动经费统一从学校工会活动经费支出，活动方案和活动经费须事先到工会审批，经审批同意后实施。

（二）经费使用应严格遵守《福建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

实施办法》（闽工〔2018〕158号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、《福建省总工会关于印发〈福建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〉有关问题的解答》（闽工〔2022〕18号）（以下简称《解答》）。

## 五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开展女教职工春游活动的，应当日往返，不得到有关部门明令禁止的风景区。活动总费用控制在本单位实际参加人员每人每天180元以内，具体经费使用严格按《办法》、《解答》执行。

（二）各单位应于活动结束后及时上报活动有关材料，及时报销活动费用（需提供工会同意的活动计划方案、参加活动人员本人签名的活动人员名单、正式发票等）。

泉州师范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5年2月18日